

# 密云区水源路南侧C-2地块土地一级开发项目市政配套道路工程市政交通基础设施工

## 程（监理） 监理资格预审公告

### 1. 招标条件

本工程密云区水源路南侧C-2地块土地一级开发项目市政配套道路工程市政交通基础设施工程（监理）已由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京发改（审）（2023）241号批准建设，招标人为北京市密云区规划和自然资源综合事务中心，建设资金来自政府投资（地方），工程出资比例为100%。本工程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意向的潜在投标人（以下简称申请人）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 2. 工程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本工程的建设地点密云新城0105街区

2.2 本工程的建设规模地上规模：道路工程1.纵二路南起观澜街，北至水景街，长约160米，规划为城市支路，经线宽20米。纵二路按照一幅路型式设计，双向两车道，机非混行，具体布置为：车行道宽12米，两侧人行道各宽4米（含行道树设施带）。2.花园路南起观澜街，北至水源路，长约360米，规划为城市支路，红线宽30米。花园路按照三幅路型式设计，双向两车道，机非分行，具体布置为：中央机动车道宽8米，两侧外侧分隔带各宽2.5米，两侧非机动车道各宽3米，两侧人行道各宽4.5米（含行道树设施带），两侧外侧绿化设施带各宽1米。3.纵一路南起观澜街，北至水源路，长约360米，规划为城市支路，红线宽20米。纵一路按照一幅路型式设计，双向两车道，机非混行，具体布置为：车行道宽12米，两侧人行道各宽4米（含行道树设施带）。4.观澜街西起新中街，东至新东路，长约760米，规划为城市支路，红线宽15米。观澜街按照一幅路型式设计，单向单车道，机非混行，具体布置为：车行道宽8.5米，两侧人行道各宽3.25米（含行道树设施带）。随道路工程同步实施交通、照明、绿化等工程地下规模：（一）雨水排除1.纵二路：观澜街至水景街，规划沿道路规划永中，新建 $\Phi 600-\Phi 800\text{mm}$ 雨水管道，自北向南接入观澜街规划 $\Phi 1200\text{mm}$ 雨水管道，主线管长约144米。2.花园路：观澜街至水景街，规划沿道路规划永中，新建 $\Phi 1400\text{mm}$ 雨水管道，自北向南接入观澜街路口南侧规划 $\Phi 1600\text{mm}$ 雨水管道，主线管长约161米；水景街至水源路，规划沿道路规划永中，新建 $\Phi 600-\Phi 800\text{mm}$ 雨水管道，自北向南接入水景街雨水管道，主线管长约162米。3.纵一路：观澜街至水景街，规划沿道路规划永中，新建 $\Phi 600-\Phi 800\text{mm}$ 雨水管道，自北向南接入观澜街规划 $\Phi 1000\text{mm}$ 雨水管道，主线管长约140米；水景街至水源路，规划沿道路规划永中，新建 $\Phi 600-\Phi 1000\text{mm}$ 雨水管道，自北向南接入水景街现状雨水管道，主线管长约170米。（4）观澜街：新中街至花园路，规划沿道路规划永中南侧1.25米，新建 $\Phi 600-\Phi 1200\text{mm}$ 雨水管道，自东向西接入新中街口 $3200\times 1500\text{mm}$ 雨水方沟，主线管长约328米；花园路至新东路，规划沿道路规划永中南侧1.25米，新建 $\Phi 600-\Phi 1000\text{mm}$ 雨水管道，花园路路口至潮河北侧，新建 $\Phi 1600-\Phi 2000\text{mm}$ 雨水管道，自东向西接入潮河北侧2口 $3200\times 2200\text{mm}$ 雨水方沟，主线管长约463米。（二）污水排除1.纵二路：观澜街至水景街，规划沿道路规划永中东侧4.5米，新建 $\Phi 400\text{mm}$ 污水管道，自北向南接入观澜街规划 $\Phi 800\text{mm}$ 污水管道，主线管长约79米。2.花园路：观澜街至水景街，规划沿道路规划永中东侧7.75米，新建 $\Phi 400\text{mm}$ 污水管道，自北向南接入观澜街规划 $\Phi 800\text{mm}$ 污水管道，主线管长约160米；水景街至水源路，规划沿道路规划永中东侧7.75米，新建 $\Phi 400\text{mm}$ 污水管道，自北向南接入水景街现状预留 $\Phi 400\text{mm}$ 污水管道，主线管长约99米。3.纵一路：观澜街至水景街，规划沿道路规划永中东侧4.5米，新建 $\Phi 400\text{mm}$ 污水管道，自北向南接入观澜街规划 $\Phi 800\text{mm}$ 污水管道，主线管长约79米；水景街至水源路，规划沿道路规划永中东侧4.5米，新建 $\Phi 400\text{mm}$ 污水管道，自北向南接入水景街现状预留 $\Phi 400\text{mm}$ 污水管道，主线管长约145米。4.观澜街：新中街至新东路，规划沿道路规划永中北侧1.25米，新建 $\Phi 800\text{mm}$ 污水管道，自东向西接入观澜街西段 $\Phi 800\text{mm}$ 污水管道，主线管长约708米。（三）给水规划1.纵二路：观澜街至水景街，规划沿道路规划永中西侧4.5米，新建DN300mm给水管道，主线管长约168米。2.花园路：观澜街至水源路，规划沿道路规划永中西侧12米，新建DN300mm给水管道，主线管长约327米。3.纵一路：观澜街至水源路，规划沿道路规划永中西侧4.5米，新建DN300mm给水管道，主线管长约329米。4.观澜街：新中街至新东路，规划沿道路规划永中北侧3.25米，新建DN300mm给水管道，主线管长约741米。（四）再生水规划1.花园路：观澜街至水源路，规划沿道路规

划永中西侧7.5米，新建DN200mm再生水管道，主线管长约344米。2. 观澜街:新中街至新东路，规划沿道路规划永中南侧3.25米，新建 DN200mm再生水管道，主线管长约710米。（五）燃气规划花园路：水景街至水源路，规划沿道路规划永中东侧2.5米，新建DN300mm燃气管道，主线管长约184米。  
（六）供电规划1. 花园路：观澜街至水源路，规划沿道路规划永中西侧14米，新建12Φ150+2Φ150电力管道，主线管长约331米。2. 观澜街：新中街至新东路，规划沿道路规划永中南侧6.5米，新建12Φ150+2Φ150电力管道，主线管长约716米。

工程概算（估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

- 工程估算投资额\_\_\_\_\_（万元）  
 工程概算投资额 6984.467987（万元）  
 建筑安装工程费\_\_\_\_\_（万元）

2.3 本工程的计划工期 260 日历天

2.4 本工程的招标范围 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范围内道路工程、交通工程、照明工程、绿化工程、雨水工程、污水工程、给水工程、再生水工程、供电工程、燃气工程等全部监理内容

2.5 其他 \_\_\_\_\_/\_\_\_\_\_

### 3. 申请人资格要求

3.1 申请人须具备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 市政公用工程监理 乙级及以上（专业、等级）工程监理资质，具有 \_\_\_\_\_/\_\_\_\_\_（近年类似工程描述）监理业绩。其中，申请人拟派总监理工程师须具备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具有总监理工程师任命书。在工程施工期间，拟派总监理工程师 可以（可以或不可以）同时担任其他建设工程总监理工程师。

3.2 本工程 不接受（接受或不接受）联合体资格预审申请。接受联合体申请资格预审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1）联合体各方必须按资格预审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的权利义务；

（2）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在本工程中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3.3 其他资格要求： \_\_\_\_\_/\_\_\_\_\_

### 4. 申请人信誉要求

4.1 失信被执行人

本工程资格预审采用失信被执行人 否决性（限制性/否决性）惩戒方式。

4.2 其他信誉要求

本次资格预审将对申请人的诉讼及仲裁情况、不良行为记录等其他信誉要求予以评定。

其他信誉要求 \_\_\_\_\_/\_\_\_\_\_

4.3 安全管理风险企业

本工程资格预审对安全管理风险企业 采用（采用/不采用）否决性惩戒。

### 5. 资格预审方法

本工程资格预审方法采用 有限数量制（合格制或有限数量制）。采用有限数量制时，当通过资格审查的申请人多于 7 家时，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限定为 7 家。

### 6. 资格预审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申请资格预审者且资质符合本章第3.1款规定的，方可于 2026 年 07 月 02 日 09 时 00 分至 2026 年 07 月 07 日 09 时 00 分，通过远程或者到招标投标交易场所使用数字身份认证锁登录电子化平台（网址：<https://ggzyfw.beijing.gov.cn>）下载资格预审文件。

## 7.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7.1 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截止时间（申请截止时间，下同）为2026年07月14日09时00分。申请人资质符合本章第3.1款规定的，方可通过远程或者到招标投标交易场所使用数字身份认证锁登录电子化平台（网址：<https://ggzyfw.beijing.gov.cn>）上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并保存文件上传成功回执，递交时间以回执载明的上传成功时间为准。

7.2 电子化平台中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且不能出示成功递交回执的；或回执载明的传输时间超出资格预审文件规定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工程资格预审公告已在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北京市）”，网址：<https://ggzyfw.beijing.gov.cn>上发布，同时在      /      （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上发布。

## 9. 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

本工程的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北京市密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 10. 联系方式

招标人：北京市密云区规划和自然资源综合事务中心	招标代理机构：北京明城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密云区新北路13号	地址：北京市密云区水源路358号A座5层
联系人：胡浩	联系人：罗楠
电话：010-89039026	电话：13001231123
传真：/	传真：/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13001231123@163.com
招标人项目负责人：胡浩	
招标人项目负责人联系电话：010-89039026	
招标人内部纪检监督联系方式：010-69054779	
受理异议的联系人和联系方式：胡浩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盖单位CA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盖个人CA电子印章）

*Handwritten signature*

日期：2026年07月02日